

温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推荐和续聘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温州海经区、温州经开区安委办，市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2019年聘任的应急管理专家将于2022年6月聘期届满，自动解聘。为了充实应急管理专家队伍，更好地发挥应急管理专家的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撑作用，切实提高全市应急管理水平，决定调整各重点行业领域的应急专家库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类别（推荐领域）

结合温州实际，我市应急管理专家拟分为三大领域八大类：安全生产领域、综合防灾减灾救灾领域、应急救援领域，其中安全生产领域包含工矿商贸类，危化品管理类，安全评价检测类，道路交通、城镇燃气和建筑施工等综合类；综合防灾减灾救灾领域包含水旱灾害、台风等气象灾害类，地震、地质灾害类；应急救援领域包含应急预案和救援类、防灭火类（含森林消防）等。

二、基本条件

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，坚持原则、作风正派、廉洁奉公、遵纪守法，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热心应急管理事业；

（二）熟悉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

政策和技术标准，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和专业技术水平，愿意承担且能够胜任专家工作；

（三）原则上应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一级安全评价师等相应资质，在所在专业领域 8 年以上工作经验，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。条件优秀者，可适当放宽；

（四）能深入现场开展相关业务工作，有较强现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事故隐患、决策咨询的能力，有较强参与事故调查分析、安全生产相关检查、审查等能力。优先吸纳专业技术娴熟，具有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及事故、灾害等救援现场经验的专家；

（五）年龄原则上在 65 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在精力和时间上能够保证参加我市应急管理专家组组织的相关活动；

（六）依法依规不存在回避情形。曾弄虚作假或因违法违规被取消专家资格的人员，三年内不予推荐、不予聘任。

三、专家主要职责

应急管理专家需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专家工作纪律，受邀对应急管理工作决策、规划论证、政策制订提供咨询服务；参与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的救援处置，参与应急管理的风 险调查、专项检查、专项整治、专项督查工作，参与应急管理的科研项目、评价报告、成果论证、项目审查、技术鉴定等活动，参与应急知识培训等。

四、聘任程序

（一）推荐。新推荐人员填报《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申报推

荐表》（见附件1）；续聘人员填报《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续聘续任审批表》（见附件2）。申请人填报，经所在单位同意推荐（退休后不再就业的不作要求）。附件表格请在温州市应急管理局官网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yjglj.wenzhou.gov.cn/>。申报资料必须真实有效，对申请人报送的申请资料，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，经查证属实的，一律取消聘请资格。

（二）审查。温州市安委办对推荐的专家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，遴选、确定拟聘专家名单。

（三）公示。在温州市应急管理局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公示拟聘专家名单及个人相关信息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
（四）聘任。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，颁发专家聘（证）书，并公布受聘专家的基本信息，供各级应急管理部门、生产经营企业和社会公众等单位或个人选用。应急管理专家实行聘任制，聘期三年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请各有关单位积极做好应急管理专家推荐工作，切实把长期工作在应急管理一线、理论水平高、业务能力强的应急管理专业人才推荐到专家队伍中来，全力提高我市应急管理专家队伍的整体水平。并于7月1日前将《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推荐表》、《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续聘审批表》电子版、纸质版或盖章的PDF版和电子数据以及个人身份证、学历证、职称证书、有关学术研究成果证明等相关资料复印件报送至市安委办。联系人：纪笑笑，

联系电话：88968096，13868693668，联系地址：温州市府东路559号（发展大楼北楼）511室，电子邮箱：2175455878@qq.com。

附1：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推荐表

附2：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续聘续任审批表

温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6月22日

附件 1

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推荐表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2 寸免冠 照片
工作电话		移动电话		在岗情况		
单位全称				在职情况	在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单位地址						
所在部门				职务		
职称				职业资格		
单位电话		传真号码		电子信箱		
毕业学校		所学专业		最高学历		
擅长专业领域（近 8 年参加相应领域工作实际案例）						
工作简历						

<p>发明、著作、 学术论文情 况（何时、何 地出版或发 表）</p>	
<p>受过何 种奖励（与应 急管理相关）</p>	
<p>应急管理 相关工作 主要业绩及 研究成果</p>	
<p>所在单位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公章） 年 月 日</p>
<p>温州市应急 管理局 审批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
说明：职业资格指注册安全工程师、注册安全评价师或本行业的相关执业资格证书。

附件 2

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续聘续任审批表

姓 名		性 别		2 寸免冠照片 粘贴处
出生年月		在职情况	在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单位全称 (在职填写)				
单位地址		所在部门		
职务/职称		移动电话		
首次被聘为温州市应急管理专家的日期，申请续聘的专家类别				
担任专家期间完成的重要委派任务、取得的成绩（相关职称资格晋升、项目科研成果等，并提供复印件）				
本人意见	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			
所在单位意见 (在职填写)	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	
温州市应急管理局审批意见	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	

